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校課程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7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 樓行政會議室

主席：張教務長明旭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

貳、教務處註冊課務組行政業務報告

- 一、依據 107 年 5 月 31 日召開之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提案討論第六案決議，四技各系及學程 109 學年度起畢業總學分為 128 學分，尚未修訂畢業總學分數之系及學程，敬請於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結束前完成修訂審議程序(系課程會議→院課程會議→校課程會議)。
- 二、自 107 學年度起入學學生之「校外參訪研習」課程，校方將不支付授課教師出團費用，由各系自行規劃授課教師之出團費用。有關該課程之授課內容，仍應由帶隊教師本於專業思考來規劃，有關該課程專業師資安排、授課內容…等作業，敬請各科系依據本校第 405 次及第 407 次行政會議之指示研議相關配套措施。
- 三、請各教師於每學期開學第一堂課協助播放智慧財產權宣導影片，並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請參閱附件一，第 11 頁)，其他相關內容可逕上本校智慧財產權專區，網址為：<http://lic.nkuht.edu.tw/IPR/main.php>。
- 四、有關教學相關事宜，請教師確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辦理，以免違法。
- 五、請各學術單位提供 1071 學期系上所開設之融入相關性平議題的專業課程名稱，其中各科系至少 2 門，各研究所至少 1 門，並請填寫「性別平等議題納入專業課程調查表」，逕送教務處備查。(請參閱附件二，第 12 頁)
- 六、請各學術單位提供 1071 學期所開設具服務學習內涵之專業課程(不含通識課程及勞作教育)，並請填寫「具服務學習內涵之課程列表」，逕送教務處備查。(請參閱附件三，第 13 頁)

參、提案討論

案 號：第一案

提案單位：餐飲管理系

案 由：申請數位課程「餐飲資訊管理」乙案(請參閱附件四，第 14~43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餐旅學院臨時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訊會議 107.11.6~107.11.7)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餐飲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07.10.24)決議通過。
- 二、檢附數位課程製作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 號：第二案

提案單位：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

案由一：修訂 108 學年度日間部/進修部四年制課程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五，第 44~50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原大四必修「校外參訪研習」1 學分/1 小時改為選修「校外參訪研習」1 學分/1 小時，適用於 108 學年度日間部/進修部四年制入學學生。
- 二、新增必修課程「策展實務」1 學分/1 小時，適用於 108 學年度日間部/進修部四年制入學學生。
- 三、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餐旅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7.11.1)決議通過及 1071 第 1 次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課程委員會(107.10.17)決議通過。
- 四、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課程標準表、教學進度表、科目大要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課程委員會組織要點」乙案(請參閱附件五，第 51~61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餐旅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7.11.1)決議通過及 1071 第 1 次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課程委員會(107.10.17)決議通過。
- 二、檢附本校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課程委員會組織要點草案全文、修正草案對照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 號：第三案

提案單位：中餐廚藝系

案由：申請數位課程「台灣傳統糕餅文化」續開乙案(請參閱附件六，第 62~84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廚藝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7.10.31)

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中餐廚藝系系課程委員會會議(107.10.18)決議通過。

二、檢附數位課程製作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 號：第四案

提案單位：烘焙管理系

案由一：修訂 104、107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七，第 85~94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新增 2 門選修課程「經典法式甜點製作」5 學分/5 小時及「複合式餐廳餐點製作」4 學分/4 小時，適用於 104、107 學年度入學學生。
- 二、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廚藝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第 1 次烘焙管理系課程委員會(107.10.17)決議通過。
- 三、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課程標準表、科目大要、教學進度暨綱要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國立高雄餐旅大學烘焙管理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乙案(請參閱附件七，第 95~101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廚藝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第 1 次烘焙管理系課程委員會(107.10.17)決議通過。
- 二、檢附本校烘焙管理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對照表、草案全文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 號：第五案

提案單位：餐飲廚藝科

案由：修訂 108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八，第 102~123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更改必修課程學分數：「中餐烹調(二)」4 學分/4 小時改為「中餐烹調(二)」3 學分/4 小時，適用於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
- 二、刪除 3 門選修課程：「歐點製作與盤飾」3 學分/4 小時，適用於 106、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健康與素食烹調」2 學分/2 小時，適用於 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餐飲品評學」2 學分/2

- 小時，適用於 104、105、106、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
- 三、新增 3 門選修課程：「肉類與香料認識」2 學分/2 小時，適用於 104、105、106、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蛋糕製作與裝飾」3 學分/4 小時，適用於 106、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蔬食烹調」2 學分/2 小時，適用於 107、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
- 四、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廚藝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餐飲廚藝科課程委員會議(107.10.19)決議通過。
- 五、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課程標準表、教學大綱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本案緩議，請提案單位重新討論。

案 號：第六案

提案單位：應用英語系

案由一：修訂 108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九，第 124~132 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刪除選修課程「美國文化」2 學分/2 小時，適用於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
- 二、選修課程「成本控制與分析」2 學分/2 小時改為必修課程「成本控制與分析」2 學分/2 小時，適用於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
- 三、本案業經 1071 學期 1 次國際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17)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應用英語系課程委員會議(107.9.5)決議通過。
- 四、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課程標準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 107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刪除「校外參訪研習」課程乙案(請參閱附件九，第 133~141 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自 110 學年度起學校將不再支應「校外參訪研習」課程之教師出團費用，且 106 學年度入學起，該課程已改為選修，故擬自 107 學年度起刪除「校外參訪研習」課程，適用於 107、108 學年度入學約生，如未能於 107 學年度入學之學生起實施，將由 108 學年度入學起開始廢除。
- 二、本案業經 1071 學期 1 次國際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17)決議通過及 1062 學期第 3 次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5.30)決議通過。
- 三、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課程標準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追溯至 107 年度起入學學生適用，請應用英語系公告並宣導。

案由三：修訂「國立高雄餐旅大學日間部應用英語系設置雙主修之申請條件及審查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九，第142~150頁)，請審議。

說明：

- 一、業經 1052 學期教務會議決議通過將必修課程「校外參訪研習」改為選修課程「校外參訪研習」，故雙主修課程修課科目「校外參訪研習」，由專業必修改為專業選修科目，專業必修學分總數也由 77 學分改為 76 學分及專業選修學分總數由 79 學分改為 80 學分。
- 二、本案業經 1071 學期 1 次國際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17)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2 次應用英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10.3)決議通過。
- 三、檢附本校日間部應用英語系設置雙主修之申請條件及審查標準表草案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七案

提案單位：應用日語系

案由：修訂 108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十，第151~159頁)，請審議。

說明：

- 一、刪除大四選修課程「校外參訪研習」1 學分 1 小時，適用於 108 學年度入學學生。
- 二、本案業經 1071 學期 2 次國際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1.7)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3 次應用日語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10.24)審議通過。
- 三、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課程標準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號：第八案

提案單位：國際廚藝學士學位學程

案由：修訂 104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十一，第160~175頁)，請審議。

說明：

- 一、新增選修課程「國際特色料理」3 學分/5 小時，適用於 104 學年度入學學生。
- 二、本案業經 1071 學期 2 次國際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1.7)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國際廚藝學士學位學程課程委員會議(107.10.30)決議通過。

三、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教學大綱、課程標準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說明一新增選修課程「國際特色料理」學分數修正為5學分/5小時，修正後照案通過。

案 號：第九案

提案單位：國際觀光餐旅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

案 由：訂定108學年度課程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十二，第176~188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報部之課程規劃所訂定之畢業學分數為39學分，必修21學分，選修18學分。
- 二、本案業經1071學期2次國際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1.7)決議通過及1071學期第1次國際觀光餐旅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課程發展委員會議(107.10.23)決議通過。
- 三、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課程標準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 號：第十案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中心

案 由：修正國立高雄餐旅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乙案(請參閱附件十三，第189~223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教育部107年6月29日臺教師(二)字第1070087193B號令訂定發布之「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中等學校師資類科教育專業課程總學分數最低26學分，其中教育基礎最低4學分，教育方法最低8學分、教育實踐最低8學分，爰修正108學年度起適用之國立高雄餐旅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專業課程。
- 二、更改4門必修課程名稱，分別為：「教育社會學」改為「教育社會學與法規」、「教學原理」改為「教學原理與策略」、「輔導原理與實務」改為「青少年輔導原理與實務」、「教學媒體與運用」改為「學習科技與運用」。
- 三、更改2門選修課程名稱及必選修異動，分別為：選修「服務學習課程設計」改為必修「服務學習課程設計與實踐」、選修「教師專業發展」改為必修「教師專業發展與實踐」。
- 四、更改1門選修課程名稱：「人際關係」改為「校園人際關係」。
- 五、更改1門選修課程學分數：「特殊教育導論(特殊需求學生教育)」2學分/3小時改為「特殊教育導論(特殊需求學生教育)」3學分/3小時。
- 六、新增2門必/選修，必修課程為「餐旅教育專題實務」2學分/2

- 小時，選修課程為「職業教育與生涯規劃」2學分/2小時。
- 七、刪除 12 門選修課程，分別為：「餐旅專業倫理」、「教育人力資源管理」、「電腦與教學」、「生命教育」、「青少年發展與輔導(青少年心理學)」、「職業教育與訓練」、「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親職教育」、「教育研究法」、「教育評鑑與視導」、「教育法規與制度」、「適性教學」。
 - 八、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2 次課程與教學委員會議(107.10.17)決議通過。
 - 九、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修正後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各課程科目大要、各課程教學進度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說明二修正為「更改 4 門必修課程名稱及內容」後，照案通過。

案 號：第十一案

提案單位：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

案由一：新增數位課程「會計學(二)」乙案(請參閱附件十四，第 224~240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觀光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9.18)決議通過。
- 二、檢附數位課程製作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乙案(請參閱附件十四，第 241~251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經本校議事研考組法務助理建議，進行微幅修訂。
- 二、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觀光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2 次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10.24)決議通過。
- 三、檢附本校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原條文、修正條文對照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 號：第十二案

提案單位：休閒暨遊憩管理系

案由一：申請數位課程「國家公園與世界遺產議題」乙案(請參閱附件十五，

第 252~272 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觀光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休閒暨遊憩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10.24)決議通過。
- 二、檢附數位課程製作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由 二：修訂 107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乙案(請參閱附件十五，第 273~300 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新增 3 門選修課程，分別為：「樂齡環境行為學」2 學分/2 小時，適用於 105 學年度入學學生；「樂齡族生活健康體適能處方設計」2 學分/2 小時，適用於 105 學年度入學學生；「健康休閒運動與科技」2 學分/2 小時，適用於 107 學年度入學學生。
- 二、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觀光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休閒暨遊憩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10.24)決議通過。
- 三、檢附課程異動對照表、課程標準表、科目大要、教學進度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由 三：追認跨領域學分學程「觀光休閒創新人才學分學程」課程廢除乙案(請參閱附件十五，第 301~315 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此學分學程為配合與溫世仁文教基金會合作之「新服務人才培育課程」之專案課程，本計畫案於 106 學年度變更為由休閒暨遊憩管理系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校際合作課程，故 106 學年度已申請刪除此學程。
- 二、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觀光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休閒暨遊憩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10.24)決議通過。
- 三、檢附會議紀錄乙份。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由 四：修正 104-107 學年度「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博奕管理學分學程實施要點」條文內容與博奕管理學分學程課程規畫表及 108 學年度申請廢除該學程乙案(請參閱附件十五，第 316~336 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
 - 1、「博奕管理學分學程」課程 104 -107 學年實施要點第三條及課程規畫表修正(如附件 6)
 - 2、108 學年度申請廢除該學程。
- 二、休憩系於 105 學年度因應專業課程實際開課比例進行課程標準表檢視並異動，原學程內之專業課程一「博奕產業衝擊個案研討 3/3」及「博奕行銷個案研討 3/3」於 106 學年度起刪除，「博奕服務基礎技術 3/3」及「博奕服務進階技術 3/3」合併為「博奕服務技術 3/3」。
- 三、原學程「專業課程一」規定學分數為至少修滿 3 學分，原設計課程數為 4 門共 12 學分，因應 106 學年起課程刪減，故「專業課程一」課程數變更為 2 門共 6 學分；又「專業課程一」皆為選修課程，每學期會因應授課師資、授課鐘點數等因素，可能無法開課。
- 四、為因應課程標準表變動，擬進行課程變動為「專業課程一」至少修滿 3 學分之課程要求，可由「專業課程二」開設之課程內進行選修，將以以下學分數進行計算，滿足學程至少 18 學分之規定，予以承認。
 1. 核心課程：修滿 2 門課且至少 5 學分。
 2. 「專業課程一」(至少修滿 3 學分)及「專業課程二」(至少修滿 9~10 學分)合併計算：至少修滿 13 學分。
- 五、因應休閒暨遊憩管理系 108 學年度課程標準表異動，擬申請於 108 學年度廢除該學程。
- 六、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觀光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 10. 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1 次休閒暨遊憩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 10. 24)決議通過。
- 七、檢附本校博奕管理學分學程實施要點草案全文、草案對照表、課程規劃表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 號：第十三案

提案單位：旅運管理系

案由一：申請數位課程「航空票務」續開乙案(請參閱附件十六，第 337~351 頁)，請 審議。

說 明：

- 一、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觀光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 10. 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2 次旅運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 10. 24)決議通過。
- 二、檢附數位課程製作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申請數位課程「進階全球配銷系統」續開乙案(請參閱附件十六，第 352~366 頁)，請 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71 學期第 1 次觀光學院課程委員會議(107.10.31)決議通過及 1071 學期第 2 次旅運管理系系課程委員會議(107.10.24)決議通過。
- 二、檢附數位課程製作申請資料及會議紀錄各乙份。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校課程委員會出席人員簽到表

開會時間：107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 樓行政會議室

會議主席：張教務長明旭

編號	職稱	出席人員	簽名欄
1	教務長	張明旭	張明旭
2	副教務長	李柏宏	×請假
3	餐旅學院院長	劉秀慧	劉秀慧
4	餐旅研究所所長	徐立偉	徐立偉
5	餐旅研究所教師代表	陳淑娟 (素)	陳淑娟
6	旅館管理系主任	王炳富	王炳富
7	旅館管理系教師代表	謝家黎	×請假
8	餐飲管理系主任	楊帆	楊帆
9	餐飲管理系教師代表	吳淑華	吳淑華
10	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主任	曾紀壽	曾紀壽
11	餐旅暨會展行銷管理系教師代表	張書憲 (素)	張書憲
12	觀光學院院長	張德儀	×
13	觀光研究所所長	沈進成	×請假
14	觀光研究所教師代表	吳英偉	吳英偉
15	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主任	楊政樺	楊政樺
16	航空暨運輸服務管理系教師代表	陳福川	陳福川

編號	職稱	出席人員	簽名欄
17	旅運管理系主任	甘唐沖	甘唐沖
18	旅運管理系教師代表	徐伯一	徐伯一
19	休閒暨遊憩管理系主任	蕭登元	蕭登元
20	休閒暨遊憩管理系教師代表	柯嘉鈞	柯嘉鈞
21	廚藝學院院長	楊昭景	
22	飲食文化暨餐飲創新研究所所長	蘇恒安	蘇恒安
23	飲食文化暨餐飲創新研究所教師代表	葉文棠	葉文棠
24	中餐廚藝系主任	陳正忠	陳正忠
25	中餐廚藝系教師代表	林致信	林致信
26	西餐廚藝系主任	陳寬定	
27	西餐廚藝系教師代表	余佩環	余佩環
28	烘焙管理系主任	葉連德	葉連德
29	烘焙管理系教師代表	徐永鑫	
30	餐飲廚藝科主任	屠國城	屠國城
31	餐飲廚藝科教師代表	林建安	
32	國際學院院長	王美蓉	王美蓉
33	應用英語系主任	楊文賢	出差
34	應用英語系教師代表	蔡倖枝	
35	應用日語系主任	黃女玲	黃女玲

編號	職 稱	出 席 人 員	簽 名 欄
36	應用日語系教師代表	吳岳樺	吳岳樺
37	國際觀光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吳繼文	吳繼文
38	國際觀光學士學位學程教師代表	吳繼文	吳繼文
39	國際廚藝學士學位學程主任	江敏慧	江敏慧
40	國際廚藝學士學位學程教師代表	江敏慧	江敏慧
41	國際觀光餐旅全英文碩士學位學程代理主任	楊文賢	出差
42	師資培育中心主任	蘇雅慧	蘇雅慧
43	師資培育中心教師代表	馮莉雅	出差
44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	劉維群	劉維群
45	通識教育中心教師代表	賴正全	賴正全
46	語文中心主任	蔡倖枝	蔡倖枝
47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主任	陳明國	出差
48	教務處進修教務組組長	賴顧賢	賴顧賢
49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組長	謝金燕	謝金燕
50	學生會會長	李俊賢	李俊賢
51	學生會副會長	許琦旎	許琦旎
52	學生會副會長	黃以璇	
53	學生議會議長	谷侃築	
54	學生議會副議長	宋宜楨	宋宜楨

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校課程委員會列席人員簽到表

開會時間：107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6 樓行政會議室

會議主席：張教務長明旭

編號	職稱	列席人員	簽名欄
1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組員	劉碧蓮	劉碧蓮
2	教務處助理	羅淑美	羅淑美
3	教務處教學發展中心	林紀均	請假
4	教務處進修教務組助理	劉育豪	劉育豪
5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助理	曾莉容	曾莉容
6	教務處註冊課務組	林佩瑜	林佩瑜
7			
8			
9			
10			